實際居住證明

一、實際居住人口數如下表，計　　人：

姓　　名		身　分　證　字　號	出　生　年　月　日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
二、茲證明上表所列人員於 113 年 4 月 3 日震災發生時居住於下列地址

新北市　　區　　里　　路
街　　段

巷　　弄　　號　　樓　之毀損房屋。

特此證明

里長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（簽名並蓋章）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